

气象信息专报

第 19 期

海城市气象局

2024 年 4 月 9 日

10~11日我市将出现弱降水和大风天气 森林火险气象等级持续偏高

摘要 预计 4 月 10~11 日，我市有小雨天气，局部伴有雷电，最大风力 7~8 级；森林火险气象等级持续偏高，为 4 级，容易燃烧。建议加强用火安全管理，防范大风天气对户外安全、设施农业等的影响。为降低森林火险气象等级、助力春耕生产，针对此次降水过程，海城市气象局将适时开展人工增雨作业。

一、天气预报

4 月 10~11 日，我市受短波槽影响，有出现弱降水的天气条件，局部伴有雷电；地面气压梯度较大，将出现大风天气。本次降水过程具有一定增雨潜力，海城市气象局将适时组织开展人工增雨作业。

具体预报如下：

1. 降水预报

10 日午后至 11 日上午，海城有小雨（5~10 毫米），主

要降水时段为 10 日 20 时至 11 日 08 时，局部伴有雷电。

2. 大风预报

10~11 日，西南风 4~6 级、阵风 7~8 级。

二、森林火险气象等级预报

10~11 日，森林火险气象等级持续偏高，为 4 级，容易燃烧。

三、影响分析及防御建议

1. 用火安全：目前正值森林草原火灾高发期，且我市处于春播备耕阶段，烧荒等农事用火较多，火灾隐患较大，需加强防火安全管理，城乡居民注意用火安全。建议抓住有利天气形势，适时开展人工增雨作业，降低火险气象等级。

2. 户外安全：提前加固户外围板、棚架、广告牌等易被风吹落的搭建物，防范大风对高空作业等的不利影响。

3. 设施农业：大风天气对设施农业和养殖大棚有不利影响，需加强生产管理，建议提前防风加固。

编辑：高胜男

审核：崔栋钦

签发：赵美玲

报：海城市委、市政府、市人大、市政协、市应急局、市公安局、市交通局、市水利局、市住建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教育局、市消防救援大队、市森林防火指挥部、市防汛抗旱指挥部